

证券代码：600316

证券简称：洪都航空

公告编号：2016-031

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17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。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6年10月12日分别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12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2名，分别是宋承志、张弘、陈逢春、曹春、杨东升、曾文、王树军、王勇志、宛虹、郭卫东、李冬梅、周冬华；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公司董事认真审议，并以传真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江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洪都航空关于江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18日